

王文涛

秦汉卷



中国历代宰相的谋略与权术

郑昌淦 匡继先 主编



河北人民出版社



王文涛

秦 汉 卷

郑昌淦

匡继先

主编

中国历代宰相的谋略与权术

河北人民出版社

中国历代宰相的谋略与权术
郑昌淦 匡继先 主编
秦 汉 卷
王文涛

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(石家庄市城乡街 44 号)
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1/32 10.625 印张 254,000 字 1998 年 1 月第 1 版
199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:0001—8,000 定价:17.00 元
ISBN 7-202-02239-7/D · 237

序

人们在对待相互关系中，特别是处理政治利害关系时，多半会施展谋略和权术，以维护自己的、小集团的或国家的利益，偶尔也有为了照顾人民利益的。其中，宰相的权力大，地位较特殊，施展的谋略所起的作用和影响也较大。

宰相是辅佐皇帝或君王的最高行政长官，综理军国政务，正如《通典》所说：“丞相总百揆”。由于宰相所处的职位，他在处理政务时所采取的谋略，其影响常常会涉及许多方面。因此，介绍历代宰相的谋略和权术，便有其特殊意义，这也是编写本书的目的。

——
宰相一职大约起源于周代。周公旦、召公奭为周天子“卿士”。“卿士”一职一直延续到春秋，实质上即后代的宰相。春秋至战国时期各国的卿，如晋六卿、鲁三卿等，实质上也是宰相。

春秋时，晋师旷对晋悼公说：“辅佐”君王的，“天子有公，诸侯有卿”。辅佐君王，即是宰相的职能。

《史记》载：战国初，楚威王拟聘庄周为“相”，亦称“卿相”。庄周辞不就。《史记》又载：苏秦为“六国相”，佩六国相印。秦国也置相，如穰侯魏冉，范雎、吕不韦等都先后为秦相或相国。

秦始皇统一天下，正式设置丞相一职。西汉继之，一度更名相国，又分置左右丞相。哀帝时又改称大司徒。自西汉至明、清，历代宰相的名称、地位和职权都有变化。各分册都写了“前言”，对各该朝代宰相概况，作了介绍。这里从略。

二

先秦一些学者，如孔子、孙子、老子、荀子、韩非子等，从总结实际经验入手，经过推理，将一系列谋略或权术，升华为原理、原则，大都是智慧的结晶。

秦汉以后，各种人士，包括历代宰相，在施展谋略和权术中，多半运用了上述原理、原则，但也有创新，也有发挥和发展，不断丰富了知识宝库。例如：同样施展“姑先下之，待机挤而代之”的谋略，曹魏时司马懿对待曹爽，明代严嵩陷害夏言，张居正排挤高拱等，因时代和情况不同，所采取的手法，也有很大差别。原理原则化为实践，故事便生动多了。

大多数谋略属于中性，没有善恶之分。我能用，敌亦能用。进步人士用它，反动派也用它。善良正直的人士用它，奸邪阴险的小人也用它。贤相良相用它，奸相也用它。宰相用以对付同僚，同僚也会反其道而行之。宰相和皇帝之间也常常互施谋略和权术。

因此，不要抽象地无条件地肯定或否定谋略，要作具体的考察和分析。首先明确施展谋略是什么人，他的社会地位和政治地位及其为人的品德如何？其次看他所采取的谋略是针对谁？解决什么问题？采取什么样的谋略和技术？效果如何？达到目的

没有？最后，其结果对于社会、人民和国家起什么影响？作这样的全面考察，才有意义。

三

有其君，有其臣。什么样的皇帝喜欢用什么样的宰相，采纳他们什么样的建议。而宰相遇到什么样的皇帝，所谓“逢君”，是否“得君”，所采取的谋略会因此而异，效果也不同。在君主专制政体下，一般说来，起决定作用的是皇帝。宰相只能听命于皇帝，但在特殊情况下，就大不同了。

有时权相秉政，大权独揽，挟持皇帝，犹如傀儡。如王莽之于汉平帝，曹操之于汉献帝，秦桧之于宋高宗，史弥远、贾似道之于宋理宗、度宗，张居正之于明神宗，马士英之于南明弘光帝朱由崧等。

有时太后临朝称制，如东汉的窦、邓、阎、梁、窦、何六太后，西晋贾后擅权，唐高宗、中宗时武后称制，至于篡位。清末期慈禧太后亦临朝称制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宰相所面对的是专权的皇后、皇太后，这会影响到他们所要采取的谋略。

东汉、唐代和明代都出现宦官专权的局面，他们或视天子为门生，或废立皇帝如同儿戏。明熹宗时，太监魏忠贤当政，称九千岁，各地为其建生祠，权力与专制皇帝等同。面对宦官专权的政治局面，作为宰相采取什么态度？是站在对立面，施展谋略，与其相周旋，还是为保持禄位，耍弄权术，逢迎拍马，甚至屈膝称臣？

遇到这些特殊政治形势，宰相的地位、权力、政治态度，所施展的谋略和权术及其所起的作用，对历史会有很大影响。

四

通常的情况，仍以宰相和皇帝的关系为主，因其也最密切。

不过，历史上有各式各样的皇帝：

有开明的或想有所作为的皇帝，如汉武帝，东汉光武帝，唐太宗，宋神宗，明仁宗、宣宗，清康熙皇帝等。但为数很少。

也有残暴的，典型的如秦始皇。有的残暴，却很精明，如明太祖、明成祖。有的既残暴，又昏聩，如秦二世。不少专制皇帝都残暴。

还有昏庸的，或昏聩，不知治国；或荒唐，胡作非为；或荒淫，不理国事；其为数也不少。较突出的如秦二世，西汉成帝，东汉桓帝、灵帝，西晋惠帝，南朝刘宋的前后废帝，隋炀帝，唐玄宗晚年，宋徽宗、宁宗，明英宗、宪宗、武宗、世宗、神宗、熹宗，南明弘光帝等。

有懦弱的，如唐高宗，宋仁宗、钦宗等。

也有刚愎自用的，如梁武帝，明崇祯帝等。

宰相遇到什么样的皇帝，他们所采取的谋略及其所起作用，会有很大不同。

另一方面，宰相也有各种类型：

有贤相、良相，如汉曹参，东晋谢安，唐太宗时的房玄龄、杜如晦、魏征，宋范仲淹、王安石、李纲、文天祥等，明杨荣、杨士奇、杨溥三杨大学士，张居正、史可法等。所谓贤相、良相，不以其是否忠于皇帝个人为准，主要视其施政时所采取的谋略、政策、措施等，对于国家、社会、人民有无贡献以及贡献大小而定。突出的例子如：当“土木之变”，明英宗被俘后，大学士陈循等采取了对待瓦剌的好谋略，拥立郕王监国即帝位，使瓦剌无所要挟，不久释放英宗，英宗回来后，陈循等又不拥护英宗复位，对英宗不可说是忠，却大忠于明朝国家，也有利于社会和人民，是好宰相。

也有庸相，庸庸碌碌，只求保住相位，无所建树。有些皇帝就喜好任用此种庸相。

还有权相、奸相。权相未必是奸相，奸相一般是权相。所谓奸相，不以其是否忠于皇帝个人而言，主要因其损害国家、社会和人民的利益。例如明朝严嵩是典型的奸相，他施行的权谋大都秉承或猜测世宗的意旨，对皇帝不能说不忠，但对吏治、社会和人民危害很大。又如秦桧，为维护宋高宗的帝位，与高宗狼狈为奸，自己从中窃弄权柄，残害忠良，祸国殃民，对国家民族危害极大。又如南明奸相马士英，他扶持朱由崧登上帝位后，排挤忠良，祸国殃民，同样对国家和民族危害极大。秦、马二人可说是奸相中的贼相，他们是靠耍弄权术、勾结昏君而起家的。

总之，在叙述宰相所施展的谋略和权术及其性质时，主要应联系君臣关系及其对国家、社会、人民所产生的影响来加以考察。

郑昌淦

1996年5月

前　　言

宰相是中国古代辅佐君主行使权力、处理国家政务的最高行政长官。宰、相之名分别见于殷周及春秋时期，连称则始于战国。但在中国古代政治制度上，真正把宰相作为国家职官正式名称的，只有辽一个朝代，其它朝代都另有名称。秦汉时期的宰相是丞相、相国、三公。

先秦时期官制发展还不成熟，宰相官职情况比较复杂，至秦统一六国，建立起中央集权的君主专制国家，宰相这一官职的地位和作用才明显地表现出来。

秦武王二年（前309），秦国初置丞相，秦统一后沿用这一官称，以丞相为宰相职，金印紫绶。秦代丞相助天子、理万机的职责很广泛，军国政务无不可以过问，具体职权大致有：总领百官；主持中央与郡县的上计与考课；政府官员的荐举、委任和赏罚；封驳和谏诤等等。这些职责都是受命于皇帝之后具体办理。

秦丞相，分设左丞相、右丞相，各由一人担任。秦代尚左，以左为尊，左丞相在右丞相之上。秦二世时，曾设置中丞相，因为当时任丞相的赵高是宦官，故在丞相前加“中”字。

汉承秦制，初置丞相。汉高祖十一年（前196），改丞相为相国，由西汉第一功臣萧何担任。相国职称，战国已有，盖不常设。吕不韦曾任秦相国。丞相、相国都是一人。汉惠帝六年（前189），又改相国为丞相，分丞相为右丞相、左丞相，由两人分别担任。汉初以右为尊，右丞相位在左丞相之上。汉文帝十五年（前178），丞相只设一人。汉武帝征和二年（前91），再次分设左、右丞相，以

刘屈釐为左丞相，右丞相虽设而实际未授。武帝改尊右为尊左，左丞相地位在前。征和四年（前89），左、右丞相再次合并，由一人担任。

汉成帝时恢复古制，建三公官，于绥和元年（前8）将大司马去将军号，改御史大夫为大司空，与丞相俸禄相等，是为三公，各由一人担任，同为宰相。汉哀帝建平二年（前5）罢三公官，大司马冠将军号如故，复改大司空为御史大夫，恢复绥和元年（前8）以前的旧制，仍以丞相一人为宰相。哀帝元寿二年（前1）正三公官分职，大司马不复冠将军号，改丞相为大司徒，御史大夫为大司空，大司马位在大司徒之上。于是又以大司马、大司徒、大司空三公官为宰相，各由一人担任。

新莽时期，宰相沿用汉末制度。

东汉官制基本上沿袭西汉，建武元年（25），刘秀建立东汉，即以大司马、大司徒、大司空三公官为宰相。建武二十七年（51），光武帝将三公的“大”一并去掉，随即又改司马为太尉，以后便以太尉、司徒、司空为宰相。

献帝即位，董卓由太尉进位相国，而司徒一官并存不废。献帝建安元年（196）罢太尉杨彪职，以后再无人任此职，宰相便由司徒、司空组成。建安十三年（208）罢太尉、司徒、司空三公官，复置丞相，由曹操担任。直至献帝延康元年（220）曹丕代汉称帝，东汉又以丞相一人为宰相了。

从表面上看，这种变化，只不过是名称的改变、人数的增减，或由一分为二、三，或二、三合而为一。而实际上，宰相的实权随着职称的变化、人数的多少，前后有很大的不同。

西汉前期，尤其是武帝以前，丞相多由功臣出任，总领百官，协理万机，一切国事皆归其管辖。汉代宰相机关称为丞相府，或相国府。丞相办公处理政务的地方称“黄阁”。三公并相时，宰相机关为丞相府、大司马府、司空府，俗称“三府”。西汉前期，已

有属官二百六十二人。

丞相的属官，重要的是司直、长史，此外即是诸曹掾属。长史类似相府的总管，署理诸曹，职无不监。司直是丞相府中的最高属官，从汉武帝时开始设置，主要职责是监察检举。诸曹掾属吏员众多，各有分工，职权大小，地位高下的区别，除了因为分工不同，各个时期也不一致，汉初和以后不同，西汉与东汉也有别。诸曹掾属，均系相府幕僚，由丞相自行辟除。

到东汉时，由于丞相转官司徒，丞相的职权被分割而缩小。其属官大多划归太尉府，掾属减少到三十余人。东汉末曹操为丞相，府掾又复增多，但其性质已经与以前有了变化。所谓丞相府，实际上是一个小朝廷。

两汉时期，大司马府与太尉府、大司空（司空）府的组织大致相同，置长史一人，掾属、令史各二十余人。需要指明的是东汉中央政府“事归台阁”，三公不过“备位而已”。因此东汉三公府的组织机构多属制度规定，实际上有名无实，或置或省。

秦至两汉，丞相权位既重，礼遇亦隆。凡居相位者多为列侯。武帝时，公孙弘起自布衣，为丞相后始封侯，其后遂为定制。丞相封侯，不仅表示尊荣，还表示丞相与皇帝关系密切。东汉初年，丞相封侯之制尚存，不久即废。

由于丞相地位尊崇，在汉代便形成“将相不等”和“将相不对理陈冤”的习惯。凡是诏命丞相到廷尉狱，不论有罪与否，受诏后即应自杀，不得出庭接受审问。

秦汉皇帝设立丞相制度，本意是为了加强中央集权，提高皇权。但是由于丞相位高权重，必然要和君权发生冲突，而专制皇帝要加强自己的权力，势必要削弱丞相的权力。自高祖至景帝初年，九位丞相都是汉初的开国功臣，皇帝对他们很尊重，他们也多能深自贬抑，所以君臣之间的矛盾还比较缓和，九位丞相，有五人终于相位，三人任相十年以上。但这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矛

盾，真正从制度上削弱相权，是从武帝开始，中经成帝的改制，最后由东汉光武帝完成。

武帝为了限制丞相的权力，令九卿不通过丞相直接向他奏事，加强由尚书、中书、侍中等组成的“中朝”机构，使其成为实际的决策机关，而以丞相为首的“外朝”官，逐渐成为执行一般政务的机关，丞相的地位随之下降。相府也不加修缮，客馆衰败，最后变成马厩、车库和奴婢的居室。汉武帝在位期间前后有十二个丞相，其中三人被免职，二人获罪自杀，四人下狱处死，只有三人善终相位。这也可以看出，与汉朝前期相比，丞相地位有了明显变化。

昭帝时，霍光以大司马、大将军录尚书事，总揽朝中大权，丞相“备员而已”。成帝时，置三公官，丞相之权一分为三。哀帝废丞相之名，改称大司徒。东汉中兴，光武帝为谋求权力的集中，使尚书台总理国政，虽置三公，事归台阁，丞相有名无实，有职无权。至东汉后期，尚书令已成为事实上的宰相。至于东汉末曹操为丞相，以汉献帝为傀儡，他是政权的实际操纵者，这是特殊现象，不是制度规定。

本册所写宰相的谋略与权术，以任相期间为主，对任相前后的谋略与权术，也适当收入。在内容的安排上，主要以谋略的类型分题阐述，因而一位宰相在不同时期、不同场合，针对不同问题所施用的不同谋略，便会分别在几个部分介绍。赵高、王莽二人的内容较多，而且主要权谋相似，所以各立一题，集中阐述。

王文涛

1996年5月

目 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前言 | (1) |
| 一、群雄逐鹿 捷足先登 | (1) |
| • 一统江山的智谋 • | |
| 顺应时势 献计进言 | (1) |
| 适时立法 驳斥分封 | (3) |
| 知遇刘邦 丰沛举义 | (4) |
| 暂王汉中 待机再起 | (6) |
| 图籍档案 无价之宝 | (8) |
| 发踪指示 大匠不斫 | (9) |
| 谏封韩信 联齐灭楚 | (11) |
| 放弃前嫌 共谋反莽 | (14) |
| 择人而任 首创大谋 | (16) |
| 决策东向 窦融归汉 | (19) |
| 挟主行令 师出有名 | (24) |
| 推行屯田 以定天下 | (28) |
| 广开言路 鼓励劝谏 | (31) |
| 二、刚柔并济 建功树德 | (33) |
| • 经世理民的治道 • | |
| 虚心求教 无为治齐 | (33) |
| 善于守成 萧规曹随 | (34) |
| 深明大体 相主群臣 | (37)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
| 做富民侯 | 行富民术 | (39) |
| 丙吉拒诏 | 义救皇孙 | (41) |
| 智荐新君 | 稳固国本 | (43) |
| 不理群殴 | 却问牛喘 | (45) |
| 多识多谋 | 王商平乱 | (46) |
| 朱博办案 | 遇变不惊 | (47) |
| 勇敢决断 | 改易陋俗 | (49) |
| 因材施用 | 智捕凶犯 | (50) |
| 黄霸治郡 | 外宽内明 | (51) |
| 高明治道 | 去其太甚 | (52) |
| 德化理政 | 以柔取胜 | (53) |
| 心服为上 | 义不杀降 | (54) |
| 雷厉风行 | 破除淫祀 | (56) |
| 富民济贫 | 施仁布泽 | (58) |
| 另辟蹊径 | 理财有方 | (59) |
| 特理执法 | 严惩赃官 | (60) |
| 三、平叛削藩 理乱治剧 | | (62) |

• 固国安邦的才识 •

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-|
| 伪装云梦 | 智擒韩信 | (62) |
| 纵情酒色 | 韬光养晦 | (65) |
| 将相和睦 | 翦除诸吕 | (67) |
| 以梁委吴 | 平定七国 | (70) |
| 防患未然 | 扑灭霍氏 | (74) |
| 讨攻匈奴 | 防患萧墙 | (77) |
| 力主守信 | 安定边疆 | (79) |
| 大直若屈 | 谋杀董卓 | (81)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|
| 四、运筹帷幄 决胜千里 | | (84)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• 攻坚夺锐的妙算 • | |
| 对症下药 | 妙用离间 (84) |
| 李代桃僵 | 诈降脱困 (87) |
| 重贿阏氏 | 白登解围 (88) |
| 屯兵细柳 | 以法治军 (90) |
| 散财励士 | 平叛治乱 (92) |
| 计诱彭宠 | 归附刘秀 (94) |
| 带伤出战 | 励士败敌 (95) |
| 巧施离间 | 轻取谢躬 (96) |
| 不战屈敌 | 善之善者 (98) |
| 潜师渡江 | 重整旗鼓 (99) |
| 避其锐气 | 击其情归 (101) |
| 拦水捕鱼 | 金蝉脱壳 (102) |
| 虚张声势 | 以壮声威 (104) |
| 批亢捣虚 | 围魏救赵 (105) |
| 归师设伏 | 计退张绣 (106) |
| 以患为利 | 出奇制胜 (107) |
| 弃物诱敌 | 以少胜多 (108) |
| 谎言惑敌 | 荡平乌桓 (109) |
| 缓兵回师 | 智斩二袁 (111) |
| 抹字设疑 | 离间韩、马 (112) |
| 巧渡河渭 | 金沙拒敌 (113) |
| 五、敬贤斥佞 | 知人善荐 (116) |
| • 统驭属下的智慧 • | |
| 不计私怨 | 举荐曹参 (116) |
| 成也萧何 | 败也萧何 (116) |
| 容人小过 | 施政以宽 (119) |
| 慧眼识才 | 举荐良相 (121) |

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|
| 分而治之 | 奸吏伏法 | (122) |
| 扬长避短 | 人尽其才 | (123) |
| 施恩布惠 | 笼络下属 | (124) |
| 恩威并施 | 控驭属下 | (125) |
| 显才用智 | 树威立尊 | (127) |
| 邓禹佐汉 | 门人日亲 | (128) |
| 鲁恭用贤 | 持正平怨 | (129) |
| 择人任势 | 固守合肥 | (130) |
| 不拘一格 | 唯才是举 | (132) |
| 用将之道 | 以义为本 | (136) |

六、利口妙舌 或直或屈 (138)

• 劝谏君上的匠心 •

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|
| 书谏逐客 | 秦国免祸 | (138) |
| 有胆有识 | 上书拜相 | (140) |
| 犯颜直谏 | 宁折不弯 | (143) |
| 以事钓情 | 勤免王立 | (146) |
| 谏止郑声 | 劝戒淫色 | (148) |
| 适时进谏 | 抑制后族 | (149) |
| 谏祸揽过 | 贤士风范 | (151) |
| 谏抑外戚 | 逆顺有节 | (152) |
| 假借日食 | 谏除窦氏 | (155) |
| 谏交窦宪 | 太守免祸 | (156) |
| 以贤立后 | 稳定政局 | (157) |

七、铁面无私 平和公正 (159)

• 执法守律的妙谛 •

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--|
| 智勇相生 | 平反冤案 | (159) |
| 执法公正 | 可安社稷 | (161)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|
| 惩恶之道 | 宜别首从 | (162) |
| 拒绝请托 | 严惩“蠹虫” | (163) |
| 公正严明 | 澄清冤狱 | (164) |
| 严明执法 | 博击豪强 | (165) |
| 理察枉讼 | 杀鸡儆猴 | (167) |
| 弃子杀贼 | 杜绝奸路 | (168) |
| 政令必行 | 不避权贵 | (169) |
| 不患无法 | 患法不行 | (171) |
| 八、审时度势 随机应变 | | (173) |
| • 进身求荣的法门 • | | |
| 效仿“仓鼠” | 择地而处 | (173) |
| 善于自处 | 巧释君疑 | (174) |
| 违俗择妻 | 发人未想 | (178) |
| 功崇惟志 | 业广惟勤 | (180) |
| 择主而仕 | 立身扬名 | (180) |
| 解衣裸身 | 去危自救 | (182) |
| 一石二鸟 | 巧论释疑 | (183) |
| 灵前哭奏 | 释疑全身 | (185) |
| 功高不伐 | 恩不图报 | (187) |
| 急中生智 | 死里求生 | (188) |
| 拒受候印 | 终获大益 | (189) |
| 守节持正 | 后凋之赏 | (190) |
| 立足河西 | 安境自保 | (192) |
| 入关言志 | 择贤而仕 | (194) |
| 胸有大欲 | 不贪小利 | (195) |
| 九、廉洁谦让 仗义守正 | | (197) |
| • 修讲政德的妙谛 • | | |